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
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天职业字[2016]6500-2 号

目 录

专项说明	1
2015 年度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2

关于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

天职业字[2016]6500-2 号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签发了“天职业字[2016]650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7 号-涉及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信息披露》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通过安徽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贵公司实施于 2015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 2015 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报送 2015 年度报告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作任何形式的公开发表或公众查阅，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附件：《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通过安徽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学民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洪婷

附件：

皖能股份 2015 年度通过安徽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

编制单位：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行次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收取或支付的利息、手续费
一、存放于安徽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	1	72,364,447.63	2,472,689,491.90	2,492,621,162.12	52,432,777.41	2,649,044.20
二、向安徽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贷款	2	443,000,000.00	815,000,000.00	353,000,000.00	905,000,000.00	23,319,638.89
（一）短期借款	3					
向安徽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短期借款	4	243,000,000.00	815,000,000.00	243,000,000.00	815,000,000.00	16,054,395.84
（二）长期借款	5					
向安徽省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长期借款	6	200,000,000.00	-	110,000,000.00	90,000,000.00	7,265,243.05

注：2015 年 3 月 20 日，公司董事会七届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皖能集团财务公司 2015 年度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贷款的议案》，同意预计 2015 年度皖能集团财务公司将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15 亿元的资金额度（本息合计），根据公司各控股子公司的资金需求统筹进行安排。在该额度范围内循环使用。

2015 年 5 月 29 日，201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皖能集团财务公司 2015 年度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贷款的议案》。

法定代表人：张飞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盛胜利

